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LIAONING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80)

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致：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東，持有公司H股：_____股²，本人／吾等茲委任大會主席或³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任代表，出席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在中國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港灣街1號遼港集團大樓109室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臨時股東大會」)。並按以下指示代表本人／吾等就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投票。在無任何指示的情況下，受委任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表決。

普通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棄權 ⁴
1.	審議及批准選舉董事：	累積投票 ^{5,6} (請填寫投票數目)		
1.1	選舉李國鋒博士為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日期起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於其任期內，無須向其支付其擔任董事的酬金，亦無須支付任何其他福利或花紅。			
1.2	選舉李玉彬博士為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日期起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於其任期內，無須向其支付其擔任董事的酬金，亦無須支付任何其他福利或花紅。			
2.	審議及批准選舉監事：	累積投票 ^{5,6} (請填寫投票數目)		
2.1	選舉匡治國先生為第七屆監事會監事，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日期起至第七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於其任期內，無須向其支付其擔任監事的酬金，亦無須支付任何其他福利或花紅。			
2.2	選舉崔貝強先生為第七屆監事會監事，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日期起至第七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於其任期內，無須向其支付其擔任監事的酬金，亦無須支付任何其他福利或花紅。			
3.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獨立董事工作制度。			
4.	審閱本公司有關二零二四年度、二零二五年度及二零二六年度與遼寧港口集團訂立持續關連交易、與招商局集團財務訂立持續關連交易及與招商銀行訂立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及年度上限。			
4.01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遼寧港口集團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之購買商品及接受服務協議(包括購買商品及接受服務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或任何執行董事作出其認為與該協議有關或使其有效的所有必要、權宜或適當的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			
4.02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遼寧港口集團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之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協議(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或任何執行董事作出其認為與該協議有關或使其有效的所有必要、權宜或適當的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			
4.03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招商局集團財務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之金融服務協議(包括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或任何執行董事作出其認為與該協議有關或使其有效的所有必要、權宜或適當的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			
4.04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遼寧港口集團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之港口設施設計和施工服務協議(包括港口設施設計和施工服務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或任何執行董事作出其認為與該協議有關或使其有效的所有必要、權宜或適當的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			
4.05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遼寧港口集團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之建設管理及監理服務協議(包括建設管理及監理服務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或任何執行董事作出其認為與該協議有關或使其有效的所有必要、權宜或適當的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			
4.06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遼寧港口集團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之租賃協議(包括租賃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或任何執行董事作出其認為與該協議有關或使其有效的所有必要、權宜或適當的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			
4.07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招商銀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之銀行金融服務協議(包括銀行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或任何執行董事作出其認為與該協議有關或使其有效的所有必要、權宜或適當的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			

以上決議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日期：二零二三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⁶ _____

* 本公司根據修改前的公司條例第XI部(即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之公司條例第十六部)登記為非香港公司，英文名稱為「Liaoning Port Co., Ltd.」。

* 僅供識別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全名(以中文或英文)及地址。
2.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3. 如擬委派臨時股東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正式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每位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並於臨時股東大會上表決時代為投票。受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本代表委任表格上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4. 重要：請分別選擇「贊成」、「反對」、或「棄權」意見之一，並在所對應的相應欄內填上「✓」，其中，棄權票將計入通過決議案所需的表決權票數。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以外正式提呈臨時股東大會之任何其他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5. 就第1及第2項決議案而言，閣下持有的每一股份均有與董事／監事候選人人數相同的票數。閣下可以將閣下所持股份所代表的全部票數平均投給每一位董事／監事候選人，也可以將閣下所持股份所代表的全部票數僅投給某一位或某幾位董事／監事候選人。例如，如閣下擁有100股股份，則閣下對第1及第2項各決議案擁有200票及200票投票權。閣下可以將所擁有的相應票數平均投給每位董事／監事候選人，每人100票；或者將相應票數全部給予其中一位或某幾位董事／監事候選人。如閣下將閣下持有的每一股份所代表的與董事／監事候選人人數相同的所有票數投給某一位董事／監事，則對其他董事／監事候選人即不再擁有投票表決權，即閣下給予所有董事／監事候選人的全部表決票數之和不可超過閣下持有的全部股份所代表的表決權。
請特別注意，如閣下對一位或所有董事／監事候選人行使的表決權總數多於閣下持有的全部股份擁有的表決權，則全部投票無效，視為放棄表決權；如閣下對一位或所有董事／監事候選人行使的表決權總數少於閣下持有的全部股份擁有的表決權，則投票有效，未投之票數視為放棄表決權。董事／監事候選人所獲得的贊成票數超過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所代表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以未累計表決的股份數為準)的二分之一，則為中選董事／監事。
6. 請特別注意，閣下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數目(以未累計表決的股份數為準)將計入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數目中。
7.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正式書面授權的受託代表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法人印章，或經由其董事或獲正式授權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之代表人親筆簽署。如代表委任表格由委任者的受託代表人簽署，則授權該代表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8. 若屬聯名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股份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僅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份持有人中排名首位之出席者之投票。
9. 就本公司H股股東而言，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10.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親自或委託受委代表)需自行支付交通及食宿費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i)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
- (ii)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如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及／或要求。
- (iii) 本公司可就任何所述用途，將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在有關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 (iv)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查閱及／或修改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閣下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